

# 最新所罗门之歌读后感(模板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所罗门之歌读后感篇一

波光粼粼的湖面，绿树葱郁的岸边，飞鸟走兽的窸窣声响……我们跟随《所罗门王的指环》踏入自然。

全书的语言生动而准确，为我们展开了自然界丰富多彩的画卷，作者洛伦茨无比细致的观察与细腻的文字带领我们走进了动物。书中最精彩的就是对动物的特点、习性的描写，很好地抓住每种动物的行为习惯及叫声等，表现出主要的特点。也有景物描写与哲思穿插其中，使书本的内容更丰富、深刻。而整本书除了向我们展现并描述了各种动物，作者对这些动物的态度也令我的印象最深。

“因为从一个人对这些麻烦事的忍耐程度，就能看出他对动物的喜爱”作者在第一章的开头就这么写道，体现了他喜爱动物并会很有耐心地与它们相处，在后文中，即使多种多样的动物们会闯入家中四处啄食、撕碎纸张，肆意地飞行、奔跑，但洛伦茨依旧不会将怒气放在它们身上，而是一遍遍思考对策，感受这些麻烦事中的趣味与莫名的欣喜，足以体现他以完全将动物融入了自己的生活，像对待一个个孩子般体会它们的行为与成长所带来的奇妙感觉，作者在驯养动物时，表现出的浓厚兴趣与欢喜之心十分真切。他为了使鸟类顺从，会模仿它们的叫声，不在意旁人好奇而带着惊恐的目光，专注训练稚嫩的鸟儿。他也会爬上屋顶握住旗杆奋力挥舞，召回小寒鸦。围观他怪异举动的人越来越多，而他仍一心系在动物们的身上。从作者的种种表现中，也使我们深切地感受

到，他对动物的包容、呵护，对动物就算付出了重大代价，仍带着喜悦之心看待动物们制造麻烦过程中的可爱之处，他将自己放到与鸟类等动物平等的地位。

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常常也与动物相处。当我买来新的小动物，会充满兴致地陪伴、与它嬉戏，玩乐。但时间一长或事情太多，我就会把动物的事抛之脑后，偶尔去望一望，有时甚至会因它们在半夜弄出的响声感到烦躁无比。对比作者对他的动物们的态度，我有些惭愧。也有家长认为养一只小动物不是个好的选择或是觉得动物带来的只有麻烦，实际上，饲养动物的过程中，你给予了它温暖与安定，它带给你信任与喜悦。善待动物，最终受益处的是我们，收获到欢悦心情的也是我们。

在这本书中，作者甘愿把一切时间及精力献给动物的这种态度，深深打动了，使我懂得了如何与动物相处，明白了那份善于发现美好的心态。

## 所罗门之歌读后感篇二

如果前方是一片黑暗，理想是否会暗淡？黑暗终究不能限制理想的步伐，只是需要时间。

在《所罗门王的指环》中，作者为我们讲述了许多属于他和动物们的故事，人类与动物和平共处的世界十分美好无邪，但是，有些时候在完成一个结论之前，总少不了前阶段的细心观察和长时间的证明，用以打破人们顽固的看法，就像《道德与武器》的内容一样，鸽子被世人称为“和平使者”，在任何人的心中，它总是代表高洁与和平，成了任何美好的代名词，但实际上却是那个对同类残忍的攻击，在对方认输之时毫不留情结束它生命的那个；但在童话故事中常以坏人身份出现的狼，当败者低头认输的时候，鸽子会毫不犹豫地咬上去，但狼不会，从这点上来说，我觉得狼比鸽子要有风度，比起鸽子，我更愿意相信鸽子才是童话中坏人的身份，

但这又能怪它们吗？这是大自然赐与它们的习性，也是人类给予它们的称号。让所有人明白，鸽子是和平动物的观念是错的，很难，很难，也就是说即使作者现在已经是奥地利著名动物学家，但他前面路却依旧很长，很难，或许一辈子都走不完，但至少他努力过，他作为一个著名的动物学家竭力自己所有可能的向人们倾诉着这一点，即使不能让所有人明白，那又如何？至少！他努力过！

而我的同学呢？一个女生，从幼儿园开始学业舞蹈，在每年的表演时，为大家献上那只属于她一个人的独舞，但多少人只看她在舞台上的华丽绽放，不看背后的泪水呢？一次又一次，因劈叉下不去而被老师硬踩下去，当她想继续自己的艺术生涯，上一所艺术院校的时候，家长反对，或许只是一个舞者，但她也会有自己的梦想，或许等到数年后，她理解了家人的反对，但如今她不能完成自己的梦想了，只能等，顺其自然或许就是，给梦想一点时间。

我，在今天主持时，肆意洒脱，尽量地把所有的突发状况降到最低，控制住自己的紧张情绪以及部分同学的不配合，有阵阵哄笑，也有我尽力把课堂气氛调得很活跃，但依然有人一心只顾着自己的作业，面对他们我无奈，或许有的时候，能改变的只有我自己。我可以在正式主持前一遍一遍的练习，减少哄笑，减少错误，做到多改改课件，动画做得完美生动一点，因为我不能对不起自己。或许很久很久以后，我不能胜任主持类的工作，那又如何？至少我努力过！

给黑暗一缕曙光，是否会撕裂黑暗的结果？给理想一点时间，是否会完成理想的目标？太多的时候，黑暗限制了理想的脚步，时间成了撕裂黑暗的曙光。

社会的压抑，未来的迷茫，甚至是现实的打击，都成了所谓的黑暗。

## 所罗门之歌读后感篇三

《所罗门王的指环》这本书讲述了许多动物的习性和与人相处的特点，读完之后我的收获也是颇多的。

先说语言这一块，有许多值得学习和借鉴的地方。无论是描绘美丽的自然风光，还是神奇动物们各不相同的姿态，例如调皮的鸚鵡科卡，在老太太们喝茶时像直升机般的把糖粉卷到她们的脸上；例如水鼯在探索路线时聪明地用胡须试探，然后猛冲一段距离；例如寒鸦在空中如石块般坠落，飞时又像飞絮般轻盈……正是有了这些多姿多彩的描写，才让我们更加清晰地了解到大自然生物的多样性。

我印象最深的是《契约》这章，写狗与人类之间一种神秘奇妙的联系，就好似签订了契约般。狗对主人是忠贞不渝的，书中讲到两种原因：他们对首领狗的忠诚转移到了人身上，对母亲的依赖之情会得以永久保留。狗又分为狼性犬和豺性犬。豺性犬是容易被诱拐的，“只要谁手里有杆枪，猎犬都会跟着他走”，显然，养一只豺性犬要做好随时丢失的心理准备。它们也容易被驯服，但狼性犬就完全不一样了，如果它已经是你的狗，那么就再也不会对别人有感情。虽然它们不一定会听主人的话，但会为主人赴死。豺性犬也是好的，他们会讨人的欢心，也是有情感的。有一只狗能像朋友一样陪伴着你，这是很让人羡慕的。

我最喜欢的一部以狗为主角的影视剧，是《忠犬八公的故事》。讲的是小狗八公，在一次主人外出时极力挽留，却失败了。主人站在演讲台上，突然倒了下来，谁也没有预料到，唯独八公。之后它天天到火车站旁的花坛上等，等待他的主人会有那么一天，微笑着走向他。

我不禁想起了我曾经的两只小狗，虽然没有有什么值得赞颂的壮举，但在我的心中却是很重要的伙伴。有它们的陪伴，不会觉得孤单。

读完了这本书，使我有了一种让自己的家变成动物园的冲动，或许我该好好养一只动物了。

## 所罗门之歌读后感篇四

你认识查理九世吗？查理九世这个名字乍一听还以为是古代的一个国王，但是在这本书上，他是一只拥有着超强智慧与矫健身手的狗。这个暑假我看了《查理九世》系列的很多书，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所罗门王的魔戒》。

《所罗门王的魔戒》讲的是dodo冒险队为了救博士而前往一片原始森林冒险，先是原始部落的为难，紧接着有遭遇各种怪物的袭击，然后险些落入博士助手欧柏的陷阱……然而，在这样的重重困难之下，查理九世这只小狗带领着dodo冒险队的四位成员，沉着应对，奋勇抗争，最后识破了欧柏的诡计，成功解救了博士，化险为夷。

说起这个故事，我也有一个相似的经历。尽管没有《所罗门王的魔戒》讲的如此惊心动魄，但是却教会了我在面对困难危险时应该怎样做。爸爸在一次假期里带着我们全家去一座大山里进行野营，我们全家都高兴极了。在吃完午餐之后，我和爸爸妈妈决定四处走走。就在这个时候，我发现有一条蛇正在不远处迅速向我们这边蠕动。我慌了，不知所措地大声喊叫，这时爸爸从树旁捡起了一根木棒，重重地砸在了蛇的头上，把蛇砸晕了。事后爸爸语重心长地对我说：“以后遇到危险，不可以那么慌乱，要沉着地开动脑筋，化险为夷。”

通过《所罗门王的魔戒》里的'dodo冒险队和自己的经历，我明白了在危险时不能慌，要沉着应对，才能化险为夷。

## 所罗门之歌读后感篇五

洛伦茨，一个主要研究研究鸟类和鱼类的科学家，被称为现

代法布尔。又是诺贝尔生理学还是医学奖获得者。赫胥黎说洛伦茨的语言别具一格魅力十足，个人倒觉得也并非如此，然而用科学角度真实记录的鸟兽虫鱼的方式着实引人入胜，一种深入动物心灵最深处进行的秘密探索，是真正的去了解动物，展现的是一个我尚未了解几乎还全然陌生却生动充满新奇。好像是充满“人情味”的世界，甚至偶尔展现的好像比人类世界更有“人”情味。

狐狸并不比其他野兽狡猾，鸽子并不爱好和平，鱼也并不冷血。刺鱼和斗鱼会因为爱情而判若两鱼。据作者所言，再妙笔生花也描绘不出那时他们身体的美丽、舞姿的曼妙。慈鲷是唯一维持“婚姻终身制”的鱼类。洛伦茨在做慈鲷实验研究时的他们完全堪比任何一部爱情剧。

这是属于慈鲷小小世界里的爱恨情仇，却也丝毫亚于人类社会。

还让我印象深刻的一个是关于珠宝鱼爸爸，当时珠宝鱼爸爸正在激动地跑前跑后寻找走散的小鱼宝宝，开了小差，盯上了一段蚯蚓尾巴(食物)，他咬住蚯蚓的时候又发现了一个鱼宝宝，马上冲过去，把宝宝含到满是食物的嘴里。鱼爸爸嘴里就有了食物和宝宝，食物要去胃里，宝宝要回窝里。鱼爸爸嘴里鼓鼓的，待在那里不动弹，也不咀嚼。洛伦茨说这是他第一次看到鱼在思考问题！一条鱼在处于进退两难的境地，却采取了和人类一样的行为：一连好几秒，一动不动。旁边的人几乎可以体会到它的心理活动。后来他把嘴里的东西全部吐了出来，关注着宝宝，先把蚯蚓吃了，再把宝宝含在嘴里带回家。还有一个搞笑的事是，他刚得到弹涂鱼时，一条鱼从盆里往外跳，刚好跳到盆沿上，抬起头看着“我”，它的脸好像哈巴狗，它就趴在那里，用犀利的泡泡眼紧盯着“我”，我开心地笑了起来。

打斗中胜利的狼不会咬断同伴的脖子，乌鸦也不会啄同类的眼睛，动物进化中拥有能致同类死地的武器，这种动物会形

成一种社会禁忌。比如像火鸡，败的一方蹲在地上，伸长脖子，胜者就像狼、海鸥、苍鹭一样，很想伤害落败的敌人，却不能这么做(或者说不会这么做)。洛伦茨解释说弱者突然失去反抗意识，放弃了抵抗杀手的一切手段，而似乎正是弱者放弃抵抗，使得进攻者的中枢神经系统中产生了无法超越的障碍。关于这一点，他所言是否属实我不知，是否这些动物所有的胜利者在失败者作出投降姿态的时候都会放弃进攻我也不知。我们人类貌似并不能做到，可能真的是像洛伦茨所言人家神经系统里进化了这种障碍，而我们人类，是天生的冲动和禁忌发展速度远远跟不上武器的发展速度？“如果有人打你右脸，就把你的左脸也给他。”他说这句圣经上他之前一直不同意的话，直到这些动物给了他启示：并不是为了让他再打你一次，而是为了使他无法打你。